

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

皖国资企干〔2021〕148号

关于高申保同志免职的通知

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：

省国资委决定：

免去高申保同志的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职务，
建议免去其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职务。

请按有关规定和程序办理。



抄送：省委办公厅、省委组织部、省政府办公厅。

安徽省人民政府国资委办公室

2021年11月8日印发

共印60份